



蘇聯大百科全書選譯

主 編 周 敏
 次 編 畢 勝
 全 套 編 譯 室
 出 版 所
 代 理 處
 同 年 通 信
 圖 書 館 藏

香港·廣州·上海·北京·天津·濟南



苏联大百科全书选译

孟	德	斯	鳩
伏	尔		泰
拉	· 梅	特	里
卢			梭
狄	德		罗
爱	尔	維	修
霍	尔	巴	赫

生活·讀書·新知三联書店

孟德斯鳩
伏尔泰
拉·梅特里
卢梭
狄德罗
爱尔維修
霍尔巴赫

*

生活·讀書·新知三联書店

(北京东总布胡同10号)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56号

工人日报印刷厂印刷 新华書店發售

*

开本787×1092公厘 $\frac{1}{32}$ · 印張1 $\frac{1}{4}$ · 字數28,000

1957年7月第1版

1957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數0,001—4,000 定价(7)0.13元

統一書号2002·76

校对者：許易源

孟德斯鳩

孟德斯鳩，沙利·路易(謝孔特男爵)(1689—1755年)，伯爵，是十八世紀法国的啓蒙運動者之一，自由資產階級的思想家。他曾是波尔多議會的議員，后升任議長。孟德斯鳩的第一部著作“波斯人信札”(1721年)是一部辛辣的譴責封建社會上流人物的風俗習慣的諷刺作品，它給了路易十四時代的封建國家制度以尖銳的批評。1734年孟德斯鳩出版了“羅馬盛衰原因論”一書，力圖證明羅馬人獲得成功的原因是他們的習俗和國家的政治制度；1748年出版了“論法的精神”一書。孟德斯鳩是一位卓越的思想家，他的歷史著作表明，雖然他距離正確的了解社會發展的規律還很遠，但是卻比抽象地研究人類社會的發展前進了一步。他堅持了這樣一種觀點，即認為支配着社會生活的是自然的規律性，而不是偶然性和天意。孟德斯鳩力求揭示出社會現象發展的規律性，指出各種國家制度不同的原因，解釋法律的特性，從而確立社會生活各個方面的聯系。他企圖證明人民的精神面貌和法律性質是受該社會的地理條件、經濟、宗教信仰和政治制度所制約的。孟德斯鳩關於地理條件作用的觀點是資產階級社會學中的地理學派的起源，這一學派硬說不平等和奴隸制是由地理條件決定的，後來就成了辯護資本主義剝削和殖民地掠奪的思想武器。馬克思主義的科學發現了社會生活的真實的規律性，揭露了資產階級社會學中的“地理”學派的毫無根據。

孟德斯鳩認為法律的內容主要地是取決於不同的統治形

式。馬克思在描述这种观点时說，这些观点是“法律幻想的观点”，并把孟德斯鳩的“法的精神”叫做幻想（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一卷，人民出版社版，第774頁注73）。在孟德斯鳩看来，国家形式依賴于地理条件，同样地也依賴于国家疆土的大小。他認為仅仅在小国中能实行民主，而在大国中专制是正当的。

孟德斯鳩在反对封建的君主专制制度时，力圖論証政权分立的原則，这一原則最初是由十七世紀英国資產階級思想家洛克提出的。孟德斯鳩把国家权力分为立法权、行政权和司法权三个部份，并指出这些权力应掌握在不同的国家机关中。这种主張保存了君主立宪制。孟德斯鳩認為君主立宪制是最好的国家統治形式，而这种統治形式乃是資產階級对貴族妥协的表现。馬克思和恩格斯写道：“在这样一个时代……，在这样一个国家中，那兒有国王政权、貴族和資產階級在爭夺統治权，那兒的統治权因而是分裂着的时候，政权分立說在那兒就会成为支配的思想……”（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識形态”，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俄文版，第4卷，第37頁）。按照孟德斯鳩的意見，立法权應該屬於兩院制的議會，而由世襲的議員組成的上議院應該成为貴族势力的堡垒。行政权應該屬於不受代議机关监督的国王和大臣。

孟德斯鳩的这些观点在当时是进步的，因为它們成为資產階級反对封建君主制度的思想武器。但是他的理論也为不受議會約束的王权辯护。全权的代議机关不仅不要求政权分立，而且相反地是以全部政权集中到代議机关为前提。孟德斯鳩为了反对专制制度，反对把一切政权集中在国王手中，但又耽心代議机关掌握了全部权力，于是提出了平分政权的思想，这样使得各个国家机关彼此約束和互相节制。孟德斯鳩把君主立宪制看作

是等級代議制的繼續和發展。为了坚持自己的观点，孟德斯鳩援引了英国的經驗，并完全贊同英国的政治制度（国会，包括貴族上議院的两院制，陪审裁判等等）。

孟德斯鳩的政权分立学說为法国資產階級革命时期的許多資產階級的思想家所接受。他的学說同样地反映在十八世紀法国的立宪文件中（1789 年的人权宣言，1791 年的宪法）。政权分立的原則也为 1787 年的美国宪法所采納，而且成为总统和政府不受代議机关約束的思想根据。

孟德斯鳩的著作

“波斯人信札”，阿姆斯特丹，1721 年。

“羅馬盛衰原因論”，阿姆斯特丹，1734 年。

“論法的精神”，日內瓦，1748 年。

参 考 書 目

馬克思：“1837—1844 年研究、論文和書信集”，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 卷，莫斯科，1938 年（第 341 頁）。

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識形态”，載同上書，第 4 卷，莫斯科，1938 年（第 37 頁）。

“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6 卷，莫斯科—列宁格勒，1930 年（第 284 頁）。

篇名 III. Л. Монтескьё

作者 未署名

譯者 刘 和

譯自“苏联大百科全书”第 2 版第 28 卷

伏尔泰

伏尔泰(弗朗斯瓦·馬丽·阿魯埃, 1694—1778年)是杰出的法国作家, 十八世紀法国資產階級啓蒙运动的最大的活动家之一。他生长在巴黎一个公証人的家庭里, 曾在貴族的聖·路易耶穌会派中等学校受教育。在1717年为了自由思想的詩句被监禁在巴士底獄。伏尔泰在獄中写了一出包含着对帝王和僧侶極大打击的悲剧“爱迪普斯王”; 悲剧于1718年上演, 获得巨大的贊許, 在第二次被监禁入巴士底獄(1725年)之后, 伏尔泰被驅逐出法国, 从1720年到1729年住在倫敦。1733年回祖国后, 公开发表了“哲学通信”(或称“英国信札”), 該書在叙述自己对英国的印象时, 揭露了法国占統治地位的封建制度、宗教偏执和蒙昧主义。1734年, 这部“反宗教, 反优良習俗, 反尊重权力”的作品按照巴黎議会的判決而被焚毀了。随着“哲学通信”之后, 伏尔泰又發表了“論形而上学”(1734年), “牛頓哲学原理”(1738年), 史詩“老实人”及其他。

宮廷为了君主政制的利益, 企圖利用伏尔泰的卓越才能, 因此, 極力把这位作家吸引到自己势力范围里来; 1745年伏尔泰被任命为皇家历史編纂員, 但是很快又被革职而离开了宮廷。1750—1753年, 应力求享有“开明”名望的普魯士国王斐迪南二世的邀請, 伏尔泰居住在普魯士。剛剛走出“北所罗門”的領地, 伏尔泰就在其說及居留普魯士的“回忆录”中無情地譏笑普魯士兵营刑棍式的制度; 从1758—1778年伏尔泰居住在瑞士, 在他的領地費尔納。在这里特別广泛地展开了他的文学社会活

勁。他成了百科全書的一個積極撰稿人，激烈地反對教權主義和封建秩序，經常匿名發表了許多小冊子、抨擊文、論文，其中有“論寬容異教”（1763年）和著名的“哲學辭典”（1764年），它揭穿教會的蒙昧主義、經院哲學和封建的反動勢力。伏爾泰在“消滅敗類！”（“Ecrasez l'infâme！”）的戰鬥口號下，堅決地反對天主教會——封建專制主義和農奴制度的支柱，不斷地揭露天主教會僧侶的卑劣和殘暴的行為，英勇地和頑強地保衛了教會反動勢力的受害者（卡拉斯、西爾雯、德·拉·巴尔等案件），並且使他們恢復了名譽，有一些人是在死後恢復名譽的。伏爾泰的名字已為最廣大的人民所周知。

路易十五死後，伏爾泰得以回到巴黎（1778年），在巴黎他受到了熱烈的歡迎。過了三個月，即1778年5月30日，伏爾泰逝世了。在死前不久，他正式聲明自己與教會和解，但是教士竟拒絕安葬他，伏爾泰的遺體沒有舉行宗教儀式地安葬在香檳省的塞爾也爾修道院裡。法國資產階級革命時期，按照國民議會的決議，在1791年伏爾泰的骨灰被遷到名人公墓——法國政治家和偉人的國家墓地。

十八世紀中葉以前，當十八世紀法國唯物主義的主要活動家和盧梭還未進行活動的時期，伏爾泰在反對封建主義和天主教會的鬥爭中是最偉大的人物。伏爾泰的世界觀是矛盾的，這正反映了十八世紀法國資產階級——為了奪取政治上的統治權而不得不依靠人民群眾，同時與人民群眾一起加入沒有特權的“第三等級”的剝削階級——的狀況的矛盾。伏爾泰揭穿了作為暴政的婢女的基督教道德，破壞了基督教教條，並號召人們跟天主教會——“宗教狂熱病的毒蛇”和“迷信的惡魔”——作鬥爭。伏爾泰激烈地批評中世紀的經院哲學和思辨的形而上學體系，譏笑對神的信仰，否認“不滅的”靈魂和“天賦”觀念，同時，高

度地評價并熱情地宣傳洛克、牛頓、培爾的觀點，承認感性的經驗是知識的來源：“我們的感覺是我們的一切觀念進入我們的意識所通過的門戶。”伏爾泰認為關於靈魂和身體的二元論的宗教學說是錯誤的。但與此同時，伏爾泰卻又認為有必要保存宗教，以便在思想上約束人民，他企圖把唯物主義與自然神論結合起來，懷疑認識世界的可靠性。按照伏爾泰的意見，思想是物質的特性，但是這種特性是神賦予它的。

伏爾泰同時也是罪惡的揭發者，他反對無神論，承認神的存在。這就要求他回答如何調和罪惡的存在與神的存在問題。起初，伏爾泰贊同認為現存的世界是可能有的世界中最好的世界的神學樂觀主義的觀點。幸而神學樂觀主義並沒有使伏爾泰滿足，在哲學故事“老實人或樂觀主義”（1759年）一書里，他對萊布尼茨先定的和諧的理論加以天才的和十分尖銳的批評。在“論一般歷史及各民族的習俗和精神的經驗”（1756—1769年）——哲學史最初著作之一——一書中，伏爾泰把研究自然環境、社會關係、商業史和各種創作發明史提到了首要的地位。伏爾泰在整部書中着重指出關於反對人民罪行隨時都應當受到殘酷的報復的思想。但是，伏爾泰闡明這種正義觀點的同時，他又反對人民群众的獨立革命行動。他把社會的不幸看作是荒唐的偶然性、專橫、愚昧和個別人錯誤的結果，他站到了歷史唯心主義的立場，認為歷史是善與惡，文明與無知的鬥爭場所。

伏爾泰反對封建的等級不平等，由於他是一個資產階級局限性的思想家，因而並不拒絕社會不平等，——相反的，他認為社會不平等是自然的和不可避免的。正像所有的啓蒙運動者一樣，伏爾泰認為，任何統治形式的基础都是“利害關係”；國王的部長永遠願意專制制度，貴族願意參加立法，地主則希望不要忘記他。伏爾泰各種各樣的活動的進步意義是因為，按別林斯基的

清楚闡述的，伏爾泰是“封建歐洲的批評者”，他曾經幫助解決了社會發展的迫切的現實的任務——消滅封建制度。伏爾泰是啓蒙學者的運動的首創者，“他們在法國為行將到來的革命而開導人們的頭腦”（恩格斯：“反杜林論”，人民出版社 1956 年版，第 13 頁）。伏爾泰要求改變形成人的環境，激烈地反對等級特權，他說，假使騎士生下來在后跟上就有踢馬刺，而假使農民生下來在背上就有馬鞍，那么他就相信貴族的“天賦的”封建制度了。伏爾泰主張公民在法律面前平等，主張按財產繳納賦稅，擁護法律的一致等等。伏爾泰反對農奴制的鬥爭具有重大的意義。在 1769 年，他以農民的名義寫了“向國王一切負責人請求”；在 1755 年又以農民的名義發表了“完全廢除法國奴隸制簡述”。但是伏爾泰所擁護的農民主要是私有者，他認為占有財產就是“人民群眾健康部分”的優越的標志。他反對盧梭和梅葉的思想，堅決地站在“有知識的人和富人”的一方面。

作為一個作家，伏爾泰的主要武器是無情的、輕蔑的嘲笑。赫爾岑寫道：“伏爾泰的笑較之盧梭的哭所毀掉的還要多。”伏爾泰繼承了法國自由思想家和十七世紀反封建的對立派的代表們的傳統，還在旅行到英國去以前，就已經作為一個作者展開活動了（“愛迪普斯王”，1718 年上演，“贊成和反對”，1722 年，“亨利亞特”，1723 年，等等）；資產階級學者們所屢次重複的觀點，即似乎伏爾泰從英倫三島“搬出了”啓蒙思想乃是完全虛構的。在哲學的長篇和中篇小說中，伏爾泰常常是諷喻式地利用東方神話的形式，揭露了教會、迷信和封建制度（“查爾格或命運”，1748 年），諷刺性地描寫了封建社會的罪惡的源泉，在許多個別場合（如在“老實人”中）反映了資產階級發展中的矛盾。伏爾泰在闡述專制制度和法國專制的君主政體的崩潰方面是特別正確的（“正直的人”，1767 年）。伏爾泰的每一部小說都是寓言和箴

言。伏尔泰所叙述的事件都是超历史的；在这里人是自然力（偶然事件和恶运）的玩具。普希金和歌德十分推崇伏尔泰的抒情诗，他的抒情诗把享受幸福生活的权利和反对社会的不公平而起义的权利提到了首要的地位。伏尔泰的诗是为宣传他的哲学思想的任务服务的（“在诗中论人”，1739年，“论自然规律的诗”，1756年）。伏尔泰讽刺的诗作是他与启蒙运动的敌人作斗争的明显的诗的文献（“贫穷的人”，1760年，“一个俄国人在巴黎”，1760年）。伏尔泰的讽刺和讽刺的奇异力量表现在许多警句中，这些警句在国际诗歌惯例中创造了一种讽刺的警句风格的自由思想派别。伏尔泰的启蒙式的讽刺在“奥里昂的姑娘”一诗中达到了极其尖锐的程度（1755年第一次巴黎的匿名版，1762年署名版缓和了些）。在对教会关于法国“圣”女救星贞德的传说讽刺中，伏尔泰残酷地嘲笑了贵族、国王、教会关于神祇的学说和天主教的其他教条。伏尔泰的诗所反对的是教会对“神圣处女”的崇拜；而他对人民女英雄的真正的历史功绩的评价是很高的（参看伏尔泰的“哲学辞典”中关于贞德的论文和伏尔泰在其他著作中，如在“论民族的习俗和精神的经验”一文中对这篇文章的意见）。

伏尔泰把戏剧，首先是古典主义的傳統所指定为阐述国家和社会的一般问题的悲剧体裁，作为宣传启蒙思想的重要手段。伏尔泰企图把真实的行动和斗争的因素记载在从古典主义中继承下来的悲剧形式里去。他的戏剧在某种程度上创造了一种雄辩的风格，法国资产阶级革命的活动家曾经利用这种风格。伏尔泰的悲剧“勃鲁特”（1731年），“凯撒之死”（1736年）在革命时期有巨大的成就。伏尔泰最优秀的悲剧是“查依拉”（1732年）。按情节来说，它多多少少与莎士比亚的“奥塞罗”相似，但是它仍包含有另外一种思想——人道感情与使人民分歧的宗教

偏見的冲突。伏尔泰利用悲剧的形式来反对宗教狂热病的論爭（“穆罕默德”，1742年）。伏尔泰的戏剧很快就变得陈旧了，因为伏尔泰之信奉古典主义而导致了干燥無味和缺乏感情。这些缺点特別表现在叙事詩“亨利亚特”（1723年，1728年修訂本），在这首詩中除了真实的历史人物之外还有抽象的諷喻的人物——“真理”和“宗教狂热病”。馬克思评价“亨利亚特”是“十八世紀法国人虚构”的产物，他們不理解資本主义对艺术和詩的敌視：“因为我們在力学等方面超过了古人，所以我們就不需要史詩了嗎？看，亨利亚特超过了依利亚特！”（馬克思、恩格斯：“論艺术”，1938年俄文版，第89頁）

伏尔泰的作品在俄国享有很高的声望。从1756年起伏尔泰的作品就常被譯成俄文了。在法国資產階級革命时期，情况急速改变了，当时伏尔泰的出版物被禁止了，叶卡特林娜二世的特別敕令宣布他的作品是“有害的和充滿腐敗的东西”。以反动派的話說，“伏尔泰信徒”就是叛乱者和無神論者。但是俄国社会的进步人士都很重視伏尔泰。拉吉舍夫把伏尔泰列入这样的作家之內，即“他們的作品永远被人类所誦讀”。尽管对伏尔泰的評價各不相同，而普希金永远認為他是“巨大的破坏”时代的泰斗，普希金所譯的“奥里昂的姑娘”一詩的开始二十六行的卓越譯文是大家所知道的。

伏尔泰不止一次地注意过俄国的历史經驗。他保持与有教养的俄国人的联系，因而在1746年被选为俄国科学院的名誉會員。1747年他被委托写了“彼得大帝时代的俄国史”一書（两卷集，1759—1763年）。这部作品的材料是从彼得堡送給伏尔泰的。后来伏尔泰开始与叶卡特林娜二世通信，对她作了令人怀疑的夸大的贊美，例如，帶有諷刺地将她比作聖母本人。

伏尔泰重視俄国进步高漲的历史意义，并且反对将俄国描

述成为威胁西方文明的力量企圖。

現在伏尔泰的名字对于帝国主义反动派还是憎恨的，帝国主义反动派想要忘記伏尔泰許多文章和抨击文，其中包括“反人民的陰謀”（1766年），在這篇文章里，伏尔泰斥責了“文明的殖民者”非正義的戰爭和掠奪千百万新大陸的當地居民。

伏尔泰的著作

“伏尔泰全集”，波馬舍主編，第1—70卷，凱尔，1784—87年。

“伏尔泰文集”，莫兰德主編，第1—52卷，巴黎，1877—82年。

“伏尔泰著作选集”，莫斯科，1947年。

“伏尔泰哲学中篇小說和故事，回忆录和抨击文集”，第1—2卷，莫斯科—列宁格勒，1931年。

“奥里昂的姑娘”，罗辛斯基校譯本，莫斯科—列宁格勒，1935年。

“历史哲学”，查依柴夫校譯本，聖彼得堡，1868年。

“瑞典国王查理十二世史”，第1—2卷，聖彼得堡，1909年。

“彼得大帝統治时代的俄国帝王史”，第1—2册，莫斯科，1809年。

“路易十四和路易十五王朝史”，第1—4册，莫斯科，1809年。

参考書目

杰尔沙温：“伏尔泰”，莫斯科，1946年（附有書評）。

“伏尔泰”（論文及資料），苏联科学院院士沃尔金主編，莫斯科—列宁格勒，1946年。

“伏尔泰”（論文及材料），列宁格勒，1947年（紀念伏尔泰誕生二百五十周年——1694年至1944年——的科学會議的作品）。

柯斯明斯基：“伏尔泰和历史科学”，載“苏联科学院通报（历史和哲学之部）”，1945年，第1期。

沃尔金：“历史学家伏尔泰”，載“历史学杂志”，1945年，第4册。

沙霍夫：“伏尔泰及其时代”，聖彼得堡，1907年。

巴尔：“論伏尔泰文章的总目（1825—1925年）”，紐約，1929年。

宾也斯柯：“伏尔泰全集目录”，第1—4卷，巴黎，1882—90年。

篇名 Вольтер (Фансуа Мари Аруэ)

作者 未署名

译者 霍仲昭

译自“苏联大百科全书”第2版第9卷

拉·梅特里

拉·梅特里，茹利安·奥弗雷(1709—1751年)是杰出的法国资产阶级唯物主义哲学家；医生拉·梅特里是十八世纪法国唯物主义的最早的代表之一，是唯心主义、神学、经院哲学和保守医学的坚决反对者。他和狄德罗、霍尔巴赫、爱尔维修一起，在思想上准备了十八世纪末叶的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拉·梅特里在捍卫先进的世界观时，依据的是笛卡儿的唯物主义物理学和洛克的感觉论的唯物主义原理。“法国的机械唯物主义接近于笛卡儿的物理学，而与他形而上学相反……这个学派创始于御医，它在卡卜尼斯医生那里达到了自己的顶点，而拉·梅特里医生是它的中心。”(马克思语，参阅马克思恩格斯：“1844—1845年研究、论文集”，1940年俄文版，第154页)拉·梅特里由于自己的唯物主义和無神论观点，遭受到神学家、唯心主义者、旧学派的医生和法国当局的迫害。在拉·梅特里的第一本哲学著作“精神的自然历史”(1745年)出版之后，他被迫逃亡到荷兰。在那里，他匿名发表了“人是机器”这一著作(1747年)。后来，为了躲避荷兰的反动派，他又逃亡到德国，并且，不顾反动派的迫害和威胁，继续进行反对唯心主义和宗教的斗争。在德国他出版了自己的最后的著作，“人是植物”(1748年)和“伊壁鸠鲁的体系”(1750年)，在这些著作里，他的唯物主义和無神论的观点获得了进一步的和更加充分的表现。

拉·梅特里唯物主义地解决了哲学上的基本问题。他依据自然科学的材料，证明了统一的物质实体的存在，证明了自然规

律的客觀性質。他把廣延性和運動看作是物質實體的基本屬性。他把運動理解為物質固有的內部能动性。物質實體，照拉·梅特里看來，存在於組成自然的三界的形式中：無機界、植物界和包括人在內的動物界。拉·梅特里闡明了關於有機體逐漸完善的思想，並且接近了進化的思想。在動物與人之間，他僅僅看到了量的差異：人具有更高度的感受性和更多的智慧。拉·梅特里進行反對笛卡兒的二元論和洛克的關於靈魂的內部經驗或反省的唯心主義原理的鬥爭時，把生理現象歸結為機械的現象，並把人比作機器。他的觀點的機械的局限性說明了他對運動的理解，即他把運動歸結為物體在空間的移動。

拉·梅特里斷言世界是可以認識的，並且進行了反對不可知論的鬥爭。按照他的意見，人能夠從結果轉到原因，從原因轉到性能和從性能轉到本質。外部世界在“腦屏”上反映出來。感覺是知識的可靠的來源：“只有感覺才能够在真理的探索中檢查理性。”（“拉·梅特里選集”，1925年俄文版，第45頁）拉·梅特里把感覺不僅看作是物體的形象，而且也看作是真理的標準。

在對社會歷史的理解上，拉·梅特里是一個唯心主義者。他認為教育，傑出個人的有意識的活動，在社會的發展中具有決定性的作用。拉·梅特里是一個開明的專制制度的維護者；他認為私有財產和貿易的自由是一切公民利益的反映，並把這種自由與個性自由混為一談。雖然他是一個無神論者，但他認為保存宗教對人民來說仍是適宜的。

拉·梅特里反對唯心主義的鬥爭及其唯物主義世界觀的論證，後來對於前馬克思主義時期的唯物主義的發展起了很大的作用。

拉·梅特里的著作

“拉·梅特里全集”，第1—3卷，1796年。

“論头眩病的著作和关于歇斯底里的止动病的論述”，連拿，1737年。

“关于維持健康的技术的書信”，巴黎，1738年。

“天花专論”，巴黎，1740年。

“具体治疗的观察”，巴黎，1743年。

“馬啓亞維里的医学方針”，阿姆斯特丹(1746年)。

“精神的自然历史”，拉·納維，1745年。

“动物即机器”，柏林，1750年。

“关于动物起源的哲学反映”，柏林，1750年。

“拉·梅特里选集”，莫斯科—列宁格勒，1925年。

参考書目

馬克思、恩格斯：“神聖的家族”，載“1844—1845年研究、論文集”，莫斯科，1940年。

篇名 Ж. О. Ламетри

作者 未署名

譯者 韓相明

譯自“苏联大百科全書”第2版第24卷